

在张晴念的帮助下,我成了柴总

11



李子悦 著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告别大学生活后,我来到南京。不久后,我进了一家网络公司,老板姓陈,也是80后,他让我负责搞影视。慢慢地,我周围汇聚起一些人:纯真可爱的苏小嘉;为了能进男朋友家显赫的大门刻苦准备公务员考试的乌朵灿;为了梦想从小城市逃逸出来的十朝;曾经是我的初中同学、现在已嫁为人妇且腰缠万贯的张晴念……

上期回顾

乌朵灿考上了公务员,也嫁给了心上人,然而,不久后,抑郁的她选择了自杀。苏小嘉要毕业了,我们必须开始自己创业。我们来到上海寻找投资方,然而,却被骗走了400块钱。在上海,我无意中遇到中学时代的女同桌张晴念,这个曾经爱过我的女人现在腰缠万贯,她提出要给我们投资。

都市情感

张晴念来南京找我了

张晴念给我打了电话,说要来南京一趟。苏小嘉回浙江老家去了,她要回家咨询一下户口和档案的问题。我没有陪她去,这不是时候,古人说衣锦还乡,何况我是去见她的爸爸妈妈。在他们面前,我不甘心做一个无所事事、一事无成的人,这是他们的耻辱,同时亦是我的耻辱。所以还是暂时不见的好。

虽然未曾谋面,但在苏小嘉常年的宣传和感召下,她爸爸对我的印象还不错。苏小嘉一回到家,就给我打来了电话,她说她的爸爸准备把她家里的一套房子卖掉,支援我们创业,我拒绝了,我说我完全可以应付现在的生活,如果卖掉那套房子就等于我在劫持你们的生活,我是那样自私的人吗?苏小嘉听了很感动,紧接着,她又用我的话原封不动地感动了她全家,而张晴念就是在这个时候完全闯入我的生活的。

张晴念来到南京的当晚,在晚饭的餐桌上,甩给了我一张卡,她说那里面躺着十万块钱,只要我记住她给的密码,我也是年轻有为花天酒地的阔少了。吃过饭,我裤兜里装着她给我的卡,心里沉甸甸地记着她给我的密码,带路和她一起回家,可是她的车子根本开不进去,巷子幽深狭长,连扁担都横不进去,怎么可能放车,我们只好走下车,左人城方向冒出火光,照得半边天空通红。

老侯停下脚步,回头望去,喃喃自语:“家房焚烧房舍了。”小猴子坐在牛车上,擦擦额头汗水:“杨大哥和叔刘去哪里了?”老侯摇摇头:“刚才乱成一团,大家逃出坞壁后散入密林,谁也找不到谁,天亮时再想办法会合吧。”两人说话间,杨忠突然发疯般跳下牛车,在黑暗中跌跌撞撞向左人城方向冲去,靠在树干上喘气的老侯起身就追,压低声音喊道:“杨忠,到处都是索虏,不能回去。”

杨忠利用地形左躲右闪,老侯体力不支,距离越来越远,急出一身冷汗,呼喊的声音越来越响:“你要有什么意外,我怎么向老坞主交代?”

杨忠在黑暗中飞速在树木间连滚带爬狂奔,冷不防一道黑影闪电般从大树旁出现,身体被凌空拎起,头眼间金星乱冒。杨忠悬在空中抬腿就踢,却碰不到对方身体,直到折腾得耗尽力气才停止挣扎,发现拦住他的并非树木,而是一名全身铠甲手提缰绳的骑兵。老侯上气不接下气追到这里,心中一惊,猛然回头,牛车边,月光下,赫然伫立两名骑兵,弯刀压在小猴子肩膀上。这两人的弯刀与索虏的一模一样,老侯从腰间拔出铁刀,二话不说向上扑去。

这两人正是高欢和侯景,他们诱敌不成,眼看葛荣攻打城池,不能从正面进入,只好在四周深林守候。半夜时分,坞壁百

实卡里的数字。从下车直至走进我的房间,张晴念一直惊讶于我的生活环境,她不明白,锈迹斑驳的下水管道之下竟然能躺着她眼里的伟大天才。一气之下,把我搬进了酒店,并决定常年包下其中的两套,她住欧式的一套,我住美式的一套。

那天晚上我喝醉了,说了很多话,大多数都是毫无意义的,甚至空洞,我只是在感叹,在愤恨这个人情冷漠的社会,夺走了我们葱郁的年华。我感觉自己就像一块失去了光泽的石头,难过不已并失声痛哭起来,我被自己的哭声吓着了。张晴念从沙发上弹起来,冲到阳台上上来,她拉着我,问我:“怎么了,这到底是怎么了,你?”我浑身抽搐到无法说话,汹涌的泪水瞬间就堵塞了气管,手指发麻到几乎要晕厥在她的怀里。她不知道我是在为自己哭,也在为她哭,至于她需不需要我为她哭呢,我不知道,她更不知道,或许她什么都不需要,她富有得只需要怎样去花钱,怎样有乐趣去消磨时间,她不会需要别人的同情,除非她亡故了家人。而这也正是我哭的原因,我们之间的距离,不是快乐和难过之间的距离,不是叙述和沉默之间的距离,更不是男人和女人之间的距离。

后来,我对张晴念说:“说说的你吧,我想听。”

你感兴趣吗?那好,说就说,他原先在上海的一家国有单位,去年刚内退了,现在看起来已经像个死人,每天躺在轮椅上,晒几片可怜的太阳。你现在理解我的凄楚了吧,我也只有在这些耀眼的光环下,才能自信地活着,所以车要最好的,房子要最好的,衣服要最好的,你看

看,你看看,她指着她所有的东西给我看,我什么都是最好的。可是,我的爱呢,唯独爱,我把把所有残缺不全的爱,拼凑起来也拼不出一个完整的家来,我和他仅仅是两个成年人的组合,像乐队那样,演出的时候在一起,然后各干各的。

听见张晴念的声调起了变化,有即将要哭的迹象。我故意装作满不在乎的样子说:“继续呀,故事很精彩啊。”

“我不爱他。”说完,张晴念还是没有忍住哽咽地哭了。

我想起身离开,又没有力气,仿佛我和张晴念之间陡然悬挂着一个巨大的磁场,谁也离不开谁。我闭上眼睛,尽可能把我的记忆拉长,像黝黑的铁轨那样长,供记忆的列车取回遗忘的行李。可是我怎么就记不起我和张晴念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,那几乎是一段空白。

我的外贸公司开张了

按照张晴念的设计,外贸公司顺利开了张,含金量并不高,说是外贸公司实际上就是低进高出,把中国不值钱的东西高价贩到外国,把外国不值钱的东西高价卖回中国。就像中介那样,靠的就是信息的不对称,所以整个公司只有两个人最重要,一个是翻译官,一个是会计师,这两个我那个也不擅长,我只是负责写东西,在合适的时机合适的媒体刊发个软文,所以我并不是公司的核心。

如果不是张晴念,我怀疑底下的人根本不会叫我柴总,我喜欢听他们叫我柴总,喜欢听他们进我办公室敲门的声音,嘤嘤嘤,清脆悦耳,铿锵有力。我大多数时候都在陪同张晴念,她开会

我开会,她吃饭我也吃饭,她逛超市,我帮拎包,大多数时候,我看起来更像她的秘书,不过我不会开车,每次都是她带我,这点的好处是,每次经过收费站,他们都以为她是我的秘书。

但我在哪里就是找不到创业的任何感觉,我不愁吃不愁喝但唯独缺少了激情。要知道,以前的我什么都缺就是不缺激情。我一次次地向张晴念,为什么我没有了激情,她总是笑,这难道不好吗?不好!这让我感觉自己像一堆正在腐烂的肉。不过后来仔细一想,我现在只是在慢慢地攒钱,等到年底发了红,我就把钱原封不动地全给苏小嘉,只有她才能把我的激情找回来,把我们的爱情之火重新点燃。

我想把十朝安排进来,到处找十朝都没有找到,工厂里负责考勤的领导说他已经一个礼拜没有上班了。我推算出他是刚借过我的钱就消失的,集体宿舍里还有他的被褥以及简单的生活用品。我看看那些凌乱的卧处,突然辛酸地流泪。

再次找到十朝,他已经面目全非,仿佛常年派遣劳务的海员刚刚回国。我问他怎么这样了,十朝说,他有女人了,就是刚刚借到我钱的那天晚上,在回家的路上见到一个醉酒的女人,于是两人迅速勾搭成对。

令十朝万万想不到的是,那个女人不仅体力无限充沛而且性欲无止境,十朝每晚必须偷偷地给她服两颗安眠药,他才能解脱出来,腰酸背痛地睡去。第二天,还要赶紧起来,生怕药性发作过快使她过早地醒

十朝被一个欲望强烈的女人搞怕了

我说:你还不找女人呢?不找了,他咬牙切齿地说,坚决不找了,他脸色苍白,惊恐未定。

我说:我给你找个工作吧。你不说,我还不生气,我刚刚被工厂除名了,到现在我连社保卡也没有,工资一分钱没拿到,还不如农民工,至少媒体还能站出来为他们说句话,可是我呢,我两边都搭不上边,也构不成一个记者挖掘新闻的卖点。

没关系!在这之前我们是城市的边缘人,生老病死,听天由命,可是现在不同了,不同了啊十朝,跟我回公司吧,我们大发了。我兴致盎然地说,我找到女大款了!

十朝跟着我,在路上我们还买了两瓶啤酒,边走边喝,那种出人头地的快感,比那些麦芽发酵出来的泡沫还有味。我们气宇轩昂,保持着醉人的微笑,一直保持到公司,都没有散掉,我们依然骨骼挺拔,直背挺胸,面含微笑,我把他引荐给了张晴念,张晴念好像并不怎么欢迎他,但也没有说什么,只是不欢迎而已。于是一切都是我安排了,工种和薪酬安排妥当之后我还给他租了房子,基本上我能够做的都去做了,我对我的未来充满信心,同时也对他的未来充满信心。

似乎,我们都同属于一个未来,它正招手向我们走来。

高欢投奔肆州刺史尔朱荣,却不得重用

4



付遥 著
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《猎天下》讲述了那个英雄遍地走、豪杰比狗多的南北朝时代,杨忠、杨坚、高欢、侯景、宇文泰、独孤信、李虎等一世枭雄浴血奋战,终结三百年大分裂、大黑暗乱世的英雄史诗。七千契胡铁骑破百万叛军,七千白袍将士攻三十二城,经四十七战不败等恢宏的战争场景在书中一一体现,更有儿女之情令人荡气回肠!

上期回顾

葛荣追兵来到左人城下,借口要找高欢一家,其实想要进城掠夺。杨祯看清其用意,暗地叫城內百姓撤离,留下民兵抵抗。葛荣使出内外夹攻之计攻入了城池,杨祯被暗箭所伤,最终死去,死前要杨忠跪地发誓:“驱除索虏,重整汉人河山。”

人文历史

男儿无泪

左人城三面环山,峭壁如同刀削,杨祯重筑城池时,开出一条暗道通往深山。牛车载着杨忠穿越房舍入后山密道。不知道跑了多久,黑暗中突然亮光一闪,左人城方向冒出火光,照得半边天空通红。

老侯停下脚步,回头望去,喃喃自语:“家房焚烧房舍了。”小猴子坐在牛车上,擦擦额头汗水:“杨大哥和叔刘去哪里了?”老侯摇摇头:“刚才乱成一团,大家逃出坞壁后散入密林,谁也找不到谁,天亮时再想办法会合吧。”两人说话间,杨忠突然发疯般跳下牛车,在黑暗中跌跌撞撞向左人城方向冲去,靠在树干上喘气的老侯起身就追,压低声音喊道:“杨忠,到处都是索虏,不能回去。”

杨忠利用地形左躲右闪,老侯体力不支,距离越来越远,急出一身冷汗,呼喊的声音越来越响:“你要有什么意外,我怎么向老坞主交代?”

杨忠在黑暗中飞速在树木间连滚带爬狂奔,冷不防一道黑影闪电般从大树旁出现,身体被凌空拎起,头眼间金星乱冒。杨忠悬在空中抬腿就踢,却碰不到对方身体,直到折腾得耗尽力气才停止挣扎,发现拦住他的并非树木,而是一名全身铠甲手提缰绳的骑兵。老侯上气不接下气追到这里,心中一惊,猛然回头,牛车边,月光下,赫然伫立两名骑兵,弯刀压在小猴子肩膀上。这两人的弯刀与索虏的一模一样,老侯从腰间拔出铁刀,二话不说向上扑去。

这两人正是高欢和侯景,他们诱敌不成,眼看葛荣攻打城池,不能从正面进入,只好在四周深林守候。半夜时分,坞壁百

姓从深林中逃出,高欢猜到左人城被攻破,便四处寻找娄昭君的牛车,听着铃铛声音寻来,正好截住杨忠。

高欢收起弯刀策马来到老侯身边,仔细打量还在挣扎的杨忠:“我看你面熟,今天下午在城墙上与我们说话的,是你吗?”

杨忠口中呜呜哭喊,不理高欢,老侯看出对方不是敌人,替杨忠回答:“葛荣攻破左人城,老坞主中箭身亡,他是老坞主的儿子。”

高欢目光一黯,转身问老侯:“你们有何打算?”

老侯不忘杨祯所托:“我们要前往南方,投奔梁国。”

高欢面向左人城的火光,跪倒在地:“我妻子蒙坞主相救,却连累左人城城破人亡,大恩铭记于心,无以为报,请受我三拜。”

杨忠扑通跪倒,泪如泉涌,忽然腰间一紧,被高欢提起。

高欢按着杨忠肩膀:“大丈夫存于世上,眼泪只能往肚里流,记住,不辞万死,建功立业为父报仇。”

流氓起义

高欢和侯景护送老侯父亲和杨忠赶路,趁着黑夜逃到树林边缘,传来哗哗的流水声,侯景猜道:“水声响亮,必是大河。”

老侯对附近地形极熟:“这是易水,我们过河就到达中山地界了。”

侯景从密林间隙向东北眺望,看到天边隐隐亮,一屁股坐下:“我们在河边休息一阵,天亮后去找嫂子吧,这里到处都是葛荣贼兵,要当心。”

老侯坐在树下休息,气息调匀:“河北兵荒马乱,你们去哪里?”

“我们要去秀容草原,投奔肆州刺史尔朱荣。”侯景看一眼

高欢,抢着回答。

老侯见多识广,听说过这个名字:“尔朱荣?那个契胡酋长?这个契胡小酋怎么做得大事?”

小猴子听不明白:“爹爹,契胡是什么意思?”

“契胡就是杂胡,连祖先都说不清楚的胡人。”老侯耐心解答。

高欢听出老侯轻蔑口气:“我先从随土火洛周,后跟随葛荣,他们只是四处烧杀抢掠的鼠目寸光之輩。尔朱荣不惜散尽畜牧资财,招纳骁勇,结纳豪杰,我在怀朔镇的旧友段荣、刘贵和袁泰都投奔他去了,都称赞他胸有大志,必成大事,我们打算去看看。”

老侯看了一眼侯景,问高欢:“你是汉家男儿,为什么要与胡人混在一起?还不如与我们一起投奔梁国。”

侯景不服气:“我们胡人怎么了?哪里都有好人,哪里都有坏人。”……

朝阳从东边升起,红光洒向树林中,高欢、侯景和小猴子三人并肩走出树林,头戴突骑帽,羊毛胡袄外罩着铁甲,全副胡人打扮。战马踏上流淌着易水的铅灰色土地,高欢眺望远处左人城废墟:“葛荣明目张胆地攻破左人城,他们就要起兵造反了。”

北魏孝昌二年(公元526年)正月,葛荣追随六镇流民首领鲜于修礼在定州左人城起兵造反,改元鲁兴。北魏以杨津为定州刺史,派遣河间王元琛率军驰援,被鲜于修礼击败。五月,北魏再次以广阳王、驃骑大将军元渊为大都督,率领章武王元融和将军裴衍救援中山,被葛荣击败。八月,叛军火并,元宏业杀鲜于修礼,葛荣诛除元宏业统领六镇叛军。葛荣九月攻占瀛州,击败元融,俘杀元渊,士气大振,自称天子,建国号齐,改元广安。

第二年,葛荣拥有燕、幽、冀、定、瀛、股、沧七州之地,向南包围郟城,向西进逼山西,兵力极盛,发展成为中国历史上规模宏大的流民起义。

投奔失望

高欢瞪大眼睛从帐篷顶部的窟窿望出去,天空繁星点点,像自己的未来一样不可捉摸。他在左人城附近找到妻儿,将他们送回怀朔镇老家,与侯景一起去秀容草原,投奔肆州刺史尔朱荣。

他在怀朔镇的好朋友刘贵,在尔朱荣面前极力赞扬高欢,尔朱荣随口问了一句,贺六浑是哪族人?刘贵不假思索,脱口而出,汉人。尔朱荣便不发一言,将高欢送到秀容山谷中牧马。无论是羯人、鲜卑或者匈奴,甚至羌人和高车人,尔朱荣都会任用,唯独汉人例外。哼,一个手无缚鸡之力,只懂耕种和砍柴,你也推荐给我?尔朱荣事后这样答复刘贵。

高欢眨眨眼晴,好像伸手就能抓到天空中的星星,却再也找不到脚踏群星的感觉,那只是一场遥不可及的梦境吗?他身体蜷缩在羊皮毯子里,压紧脖颈可的皮毯抵挡无处不在的冷风,也许一个汉人不应该属于这里,他勉强闭上眼睛,只有在睡梦中寻找那个梦了。

地面震动,北风将马蹄的声音吹散,高欢猛地翻身,将耳朵贴在地面上,判断出四匹马正在向帐篷奔弛。在大雪刚落的深夜,谁会来山谷中的牧场呢?

高欢懒懒地掀开羊皮褥子,盘腿坐在草垫上,马蹄声倏然停止,一阵笑声伴随着交谈声,传进帐篷。侯景和刘贵带着雪花从外面进来。侯景将身上雪花拍落一地,压低声音:“真邪,山谷漫山遍野都在下雪,唯独你这里能看见星星。”

侯景走到高欢身边,把高欢

从草垫上拉起来。高欢打量一身新装的侯景:“呵呵,坐骑帽和细鳞甲,不错不错。”

侯景顿时不好意思:“我拉你来投奔尔朱大将军,你却被弄到这山谷来看马。人家既然瞧不上,咱们就不伺候了。我和刘贵商量好了,明天离开秀容草原,就凭咱们几个,到哪儿不能活?到哪儿不能打下一片天地?”

刘贵嘿嘿笑着附和:“就是,至少占山为王,混个山大王当。”

高欢钻出帐篷,果然还有两人在帐外雪地上堆积草料,刘贵跟出来,手指发辫结于脑后,四十岁左右的胡人:“大哥,介绍一个好朋友给你,这就是赫赫有名的斛律金。”

高欢右手抚在心口,弯腰施礼:“斛律金是草原上的雄鹰,没想到今日相见。”

阿六敦是斛律金的胡人名字,他是高车族首领,高祖俟利率领部落内迁,依附北魏道武帝,赐爵孟都公。吐火洛周出兵时,斛律金带领部众,引兵南出黄瓜堆,平灭叛乱,却被击溃打散,他只好单身来到秀容投奔尔朱荣。斛律金转过身来,火光照亮苍老面孔上坚挺的胡须,他先叹气一声,然后苦笑:“我本想着为国家讨灭叛乱,却在黄瓜堆一战,把祖先遗留给我的部众都打没了,草原上以后再也没有了我阿六敦这号人物。”

刘贵不停地劝慰:“尔朱大将军听说你来秀容草原,心中大喜,立即奏请朝廷,册封你为别将,你就要东山再起了。”

高欢趁他们说话的时候,注意到斛律金身边身材窈窕的女子,她脸上披着薄纱,牵着一匹漂亮的小红马向高欢走去。不由得心中嘀咕:侯景和刘贵要离开秀容,怎么会带一个年轻女子出来?